《关于加强质量品牌建设 支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的实施意见》编制说明

（2019.4.25）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加快建设制造强国、质量强国的部署，进一步强化企业质量主体责任，优化质量发展环境，推动产业迈向中高端，按照2019年政府工作报告及工业和信息化系统工作会关于制造业质量品牌建设的要求，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编制了《关于加强质量品牌建设 支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编制背景

经过改革开放四十年发展，我国建立起门类较为齐全的制造业体系，总体规模位居世界前列，但是制造业质量水平和品牌影响力仍然滞后于规模的增长，供给体系结构还不适应国际中高端产业竞争需求。要落实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必须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质量品牌建设，2017年出台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中发〔2017〕24号），对新时代质量提升行动进行了全面的战略部署。当前，我国制造业质量品牌建设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短板，针对这些薄弱环节和短板，迫切需要加强政策引导和支持。

二、编制过程

2018年，我们对地方工信部门和部分重点企业进行了走访调研座谈，并听取了行业协会、大学、研究院所等单位意见。企业和专家普遍认为，由于质量违约成本低，企业质量主体责任意识有所淡化、优质优价环境尚不完善是当前制约制造业质量提升的主要瓶颈。在此基础上，我们起草了《实施意见》草稿。2019年我们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和政府工作报告要求，结合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趋势，我们重点对新一轮产业升级、技术变革以及智能制造等新的生产方式给传统的质量管理方式带来的新机遇和新挑战进行了梳理总结，并对文件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改完善，形成了《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

三、主要内容的说明

《实施意见》的主要内容包括六部分：一是总体要求，二是强化企业质量主体责任，三是增强质量品牌提升内生动力，四是营造高质量发展环境，五是推动产业迈向中高端，六是保障措施，共十七节。在深化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基础上，我们针对制造业特点，重点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进一步发挥信息技术的促进作用、完善优质优价环境、提升专业化的服务能力等方面提出了针对性举措。

（一）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在继续强调《产品质量法》等法律法规关于企业主体责任要求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出：**一是**要求企业增加质量安全风险意识，加强企业内部安全风险预防和控制，执行重大质量事故报告及应急处理制度；**二是**推动企业落实质量责任追溯制度，强化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能力；**三是**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建立首席质量官制度，将质量管理纳入企业经营决策层；**四是**鼓励骨干企业建立完善第二方质量审核制度，提高供应链质量水平；**五是**推动将企业产品质量自我声明的真实性纳入企业诚信范畴，接受社会监督。

（二）.进一步发挥信息技术的促进作用。结合新一轮产业升级和新一代信息技术对加快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形成竞争新优势方面提出：**一是**深入推进两化融合，推动企业建立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基础的质量管控体系；**二是**研究人工智能、大数据、数字仿真等新技术对质量管理带来的技术变革和组织变革，创新质量管理方法和工具。

 （三）完善优质优价环境。在有关部门修改法律法规遏制最低价中标的基础上，重点解决解决质量信息不对称等问题，提高企业质量提升内生动力和实践能力。**一是**鼓励行业协会和专业机构开展质量分级评价，增加质量信息的有效传递，引导科学消费；**二是**开展用户满意度、用户体验评价，提高企业产品和服务质量；**三是**进一步发挥行业协会的纽带作用，开展质量兴业、质量标杆、质量比对、品牌培育等质量扶优活动。

 （四）提升专业化的服务能力。贯彻落实十九大报告中“让市场发挥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精神，在加强行业公共服务能力提升方面提出：**一是**加强国家和地方的标准、检验检测、计量溯源等基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提高公共服务能力。**二是**发挥制造业创新中心、工业产品质量控制和技术评价实验室等平台作用，为行业提供高水平的专业化服务。